

天津体育学院 2017 年公开招聘博士等人员方案

2017-03-31 09:39

根据《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本单位人员需求实际情况，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学科研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单位基本情况

天津体育学院成立于 1958 年，是我国较早建立的体育院校之一。经过 50 多年的建设与发展，学院的办学层次和办学质量不断提高，办学规模也不断扩大，形成了以体育专业为主体，体育学与相近专业交叉的多学科、多层次教育体系。学校现有 16 个本科专业，社会体育、体育教育、舞蹈学三个专业先后入选教育部“特色专业建设点”，运动人体科学专业获批教育部“本科教学工程”地方高校第一批本科专业综合改革试点。学校 1979 年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是全国最早开展体育学研究生教育的院校之一，1986 年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2013 年 7 月，学校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正式批准为“博士学位授予单位”，体育学一级学科被批准为“博士学位授权学科”，形成了“本-硕-博”完整的人才培养体系。

二、招聘方案发布及岗位

公开招聘方案在天津体育学院单位门户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具体招聘岗位见《2017 年天津体育学院公开招聘计划》（附表 1）。

三、招聘人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遵守宪法和法律；
2. 具有良好的品行；
3. 具有岗位所需要的专业或技能；
4.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5. 非津生源应届毕业生需符合天津市落户条件；外省市人员需符合天津市引进人才的相关政策；社会人员需可以办理调入手续；
6. 招聘岗位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考：

1.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 正在接受立案审查的人员；
3. 在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作弊行为，在禁考期限内的人员；
4. 被辞退未满 5 年的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5. 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
6. 现役军人；
7. 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8. 报考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四、公开招聘程序

按照《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等文件规定的程序开展招聘工作

（一）报名

招聘信息发布于学校校园网（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不少于 7 个工作日）。应聘人员需登陆学校报名系统，一人只能申报一个岗位。报名时间定于 4 月 17 日（上午 9:00）—4 月 21 日（下午 5:00），报名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二）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分为“初审”和“复审”两个环节。

1. 资格初审

人事部门将根据应聘人员提交的报名资料进行资格初审，资格审查的主要标准为已经发布的岗位招聘条件。为了节约应聘人员的时间，初审环节不要求应聘人员来校提交各类报名材料的原件，但请应聘人员务必保证提交的报名材料真实、准确。

通过资格人员名单将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2. 资格复审

资格复审在面试之前进行。学校将通过群发短信或电话形式告知相关应聘人员在规定时间提交初审阶段提交的各类材料原件。通过资格复审人员名单将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三）面试考核

面试旨在测试应聘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主要采取试讲、答辩、结构化面谈或实际操作等形式进行。面试考官将根据岗位的专业分类，由相关专业专家和有关部门行政负责人组成。

面试安排将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及格线为60分，面试成绩低于及格线的不能进入下一环节。面试成绩即为总成绩，于面试考核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照招聘岗位1:1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名单。

（四）体检

学校统一组织体检，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05]1号），费用自理。

（五）考察

根据体检结果，确定考察人选后，由学校组织岗位实践考察，考察内容主要是应聘者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情况，并对应聘者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查。同时，由毕业学校或原单位提供思想品德和现实表现等相关材料。

（六）公示与聘用

学校将根据面试考核、体检和考察的结果，经学校领导班子集体研究，择优确定拟聘人员。拟聘人员信息公示的范围与招聘信息发布的范围一致，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

公示期满，对没有异议或者反映的问题不影响聘用的，由学校按照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对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应有严重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实并作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拟聘人员须按照学校要求时间（一般不超过3个月，特殊情况须经学校同意）完成报到手续，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学校与聘用人员签订就业协议书，并且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合同期限一般为三年，职务晋升、奖惩、各类保险和工资待遇等按照国家、天津市和学校相关政策执行。

公开招聘各环节出现不合格、自动放弃等情况时，学校可根据实际需要按照成绩依次递补。若出现岗位空缺时，可由学校在网站公开招聘专栏再次发布报名时间及安排。

咨询电话：022-23012022，联系人：张老师

监督电话：022-23012748，联系人：曹老师

[附件 1 招聘计划](#)

天津体育学院 2017 年公开招聘方案

2017-04-20 14:25

根据《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本单位人员需求实际情况，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单位基本情况

天津体育学院成立于 1958 年，是我国较早建立的体育院校之一。经过 50 多年的建设与发展，学院的办学层次和办学质量不断提高，办学规模不断扩大，形成了以体育专业为主体，体育学与相近专业交叉的多学科、多层次教育体系。学校现有 16 个本科专业，社会体育、体育教育、舞蹈学三个专业先后入选教育部“特色专业建设点”，运动人体科学专业获批教育部“本科教学工程”地方高校第一批本科专业综合改革试点。学校 1979 年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是全国最早开展体育学研究生教育的院校之一，1986 年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2013 年 7 月，学校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正式批准为“博士学位授予单位”，体育学一级学科被批准为“博士学位授权学科”，形成了“本-硕-博”完整的人才培养体系。

二、招聘方案发布及岗位

公开招聘方案在天津体育学院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具体招聘岗位见《2017 年天津体育学院第二批公开招聘计划》（附表 1）。

三、招聘人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遵守宪法和法律；
2. 具有良好的品行；
3. 具有岗位所需要的专业或技能；
4.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5. 非津生源应届毕业生需符合天津市落户条件；外省市人员需符合天津市引进人才的相关政策；社会人员需可以办理调入手续；
6. 第一学历学位为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学士（不含专接本）；

7. 招聘岗位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考：

1.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 正在接受立案审查的人员；
3. 在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作弊行为，在禁考期限内的人员；
4. 被辞退未满 5 年的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5. 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
6. 现役军人；
7. 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8. 报考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四、公开招聘程序

按照《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等文件规定的程序开展招聘工作。

(一) 报名

招聘信息发布于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不少于 7 个工作日）。应聘人员需登录学校公开招聘系统报名，一人只能申报一个岗位。报名时间定于 5 月 8 日（上午 9:00）—5 月 12 日（下午 5:00），报名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二) 资格初审

人事部门将根据应聘人员提交的报名资料进行资格初审。应聘人员务必保证提交的报名材料真实、准确。

通过资格初审人员名单将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岗位招聘计划数与实际通过资格初审人数之比低于 1:3，相应调减招聘岗位计划或取消该岗位招聘。

(三) 笔试

笔试内容主要包括职业能力测验和技能（专业）考试两部分，其中教师岗位为技能考试，其他岗位为专业考试。笔试成绩计算方式为：职业能力测验成绩×50%+专业（技能）考

试成绩×50%。笔试成绩满分为100分。笔试成绩于考核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排序，按照各岗位招聘计划数1: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招考岗位进入面试的人数达不到1:3比例时，按照该岗位进入面试的实际人数进行面试。面试人员名单在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四）资格复审

学校将通过群发短信或电话形式，通知相关应聘人员在规定时间提交初审阶段填写的各类材料原件。资格复审不合格或弄虚作假者，取消面试资格。最终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在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五）面试

面试旨在测试应聘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主要采取试讲、答辩、结构化面谈等形式进行。面试考官将根据岗位的专业分类，由相关专业专家和有关部门行政负责人组成。

面试安排将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及格线为60分，面试成绩由去掉最高分、最低分后的评委打分的平均数确定，面试成绩现场公布。面试成绩低于及格线的不能进入下一环节。

总成绩计算方式为：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根据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照招聘岗位1:1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名单，并在学校公开招聘栏内发布。

（六）体检

学校统一组织体检，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05]1号），费用自理。

（七）考察

通过体检人员进入考察环节。学校将组织岗位实践考察，考察内容主要包括应聘者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并对应聘者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查。同时，由毕业学校或原单位提供思想品德和现实表现等相关材料。

（八）公示与聘用

学校将根据面试考核、体检和考察的结果，经学校领导班子（或其他招聘组织）领导研究，择优确定拟聘人员。拟聘人员信息公示的范围与招聘信息发布的范围一致，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

公示期满，对没有异议或者反映的问题不影响聘用的，由单位按照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对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应有严重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实并作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拟聘人员须按照学校要求时间（一般不超过3个月，特殊情况须经学校同意）完成报到手续，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学校与聘用人员签订就业协议书，并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合同期限一般为三年，职务晋升、奖惩、各类保险和工资待遇等按照国家、天津市和学校相关政策执行。

公开招聘各环节出现不合格、自动放弃等情况时，学校可根据实际需要按照成绩依次递补。

咨询电话：022-23012022，联系人：张老师

监督电话：022-23012748，联系人：曹老师

[《2017年天津体育学院第二批公开招聘计划》（附表1）](#)

天津体育学院 2017 年第二批公开招聘博士等人员方案

2017-09-04 14:24

根据《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本单位人员需求实际情况，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学科研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单位基本情况

天津体育学院成立于 1958 年，是我国较早建立的体育院校之一。经过 50 多年的建设与发展，学院的办学层次和办学质量不断提高，办学规模也不断扩大，形成了以体育专业为主体，体育学与相近专业交叉的多学科、多层次教育体系。学校现有 16 个本科专业，社会体育、体育教育、舞蹈学三个专业先后入选教育部“特色专业建设点”，运动人体科学专业获批教育部“本科教学工程”地方高校第一批本科专业综合改革试点。学校 1979 年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是全国最早开展体育学研究生教育的院校之一，1986 年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2013 年 7 月，学校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正式批准为“博士学位授予单位”，体育学一级学科被批准为“博士学位授权学科”，形成了“本-硕-博”完整的人才培养体系。

二、招聘方案发布及岗位

公开招聘方案在天津体育学院单位门户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具体招聘岗位见《天津体育学院 2017 年第二批公开招聘博士计划》（附表 1）。

三、招聘人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遵守宪法和法律；
2. 具有良好的品行；
3. 具有岗位所需要的专业或技能；
4.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5. 非津生源应届毕业生需符合天津市落户条件；外省市人员需符合天津市引进人才的相关政策；社会人员需可以办理调入手续；

6. 招聘岗位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考：

1.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 正在接受立案审查的人员；
3. 在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作弊行为，在禁考期限内的人员；
4. 被辞退未满 5 年的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5. 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
6. 现役军人；
7. 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8. 报考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四、公开招聘程序

按照《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等文件规定的程序开展招聘工作

(一) 报名

招聘信息发布于学校校园网(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不少于 7 个工作日)。应聘人员需登陆学校报名系统，一人只能申报一个岗位。报名时间定于 10 月 9 日(上午 9:00)—10 月 13 日(下午 5:00)，报名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二)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分为“初审”和“复审”两个环节。

1. 资格初审

人事部门将根据应聘人员提交的报名资料进行资格初审，资格审查的主要标准为已经发布的岗位招聘条件。为了节约应聘人员的时间，初审环节不要求应聘人员来校提交各类报名材料的原件，但请应聘人员务必保证提交的报名材料真实、准确。

通过资格人员名单将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2. 资格复审

资格复审在面试之前进行。学校将通过群发短信或电话形式告知相关应聘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初审阶段提交的材料原件。通过资格复审人员名单将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三）面试考核

面试旨在测试应聘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主要采取试讲、答辩、结构化面谈或实际操作等形式进行。面试考官将根据岗位的专业分类，由相关专业专家和有关部门行政负责人组成。

面试安排将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及格线为 60 分，面试成绩低于及格线的不能进入下一环节。面试成绩即为总成绩，于面试考核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照招聘岗位 1:1 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名单。

（四）体检

学校统一组织体检，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05]1 号），费用自理。

（五）考察

根据体检结果，确定考察人选后，由学校组织岗位实践考察，考察内容主要是应聘者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情况，并对应聘者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查。同时，由毕业学校或原单位提供思想品德和现实表现等相关材料。

（六）公示与聘用

学校将根据面试考核、体检和考察的结果，经学校领导班子集体研究，择优确定拟聘人员。拟聘人员信息公示的范围与招聘信息发布的范围一致，公示时间为 7 个工作日。

公示期满，对没有异议或者反映的问题不影响聘用的，由学校按照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对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映有严重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实并作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拟聘人员须按照学校要求时间（一般不超过 3 个月，特殊情况须经学校同意）完成报到手续，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学校与聘用人员签订就业协议书，并且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合同期限一般为三年，职务晋升、奖惩、各类保险和工资待遇等按照国家、天津市和学校相关政策执行。

公开招聘各环节出现不合格、自动放弃等情况时，学校可根据实际需要按照成绩依次递补。若出现岗位空缺时，可由学校在网站公开招聘专栏再次发布

报名时间及安排。

咨询电话：022-23012022，联系人：张老师

监督电话：022-23012748，联系人：曹老师

附件：《天津体育学院 2017 年第二批公开招聘博士计划》（附表 1）

天津体育学院 2017 年第二批硕士专技岗位公开招聘方案

2017-09-11 09:04

根据《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本单位人员需求实际情况，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方案发布及岗位

公开招聘方案在天津体育学院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具体招聘岗位见《天津体育学院 2017 年硕士岗位公开招聘计划》《天津体育学院 2017 年思政工作人员公开招聘计划》（见附件）。

二、招聘人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遵守宪法和法律；
2. 具有良好的品行；
3. 具有岗位所需要的专业或技能；
4.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条件；
5. 非津生源应届毕业生需符合天津市落户条件；外省市人员需符合天津市引进人才的相关政策；社会人员需可以办理调入手续；
6. 第一学历学位为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学士（不含专接本）；
7. 招聘岗位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考：

1.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 正在接受立案审查的人员；
3. 在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作弊行为，在禁考期限内的人员；
4. 被辞退未满 5 年的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5. 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

6. 现役军人；
7. 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8. 报考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三、公开招聘程序

（一）报名

招聘信息发布于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不少于7个工作日）。应聘人员需登录学校公开招聘系统报名，一人只能申报一个岗位。报名时间定于9月25日（上午9:00）—9月29日（下午5:00），报名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二）资格初审

人事部门将根据应聘人员提交的报名资料进行资格初审。应聘人员务必保证提交的报名材料真实、准确。

通过资格初审人员名单将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岗位招聘计划数与实际通过资格初审人数之比低于1:3，相应调减招聘岗位计划或取消该岗位招聘。

（三）笔试

笔试内容主要包括职业能力测验和技能（专业）考试两部分，其中教师岗位为技能考试，其他岗位为专业考试。笔试成绩计算方式为：职业能力测验成绩×50%+专业（技能）考试成绩×50%。笔试成绩满分为100分。笔试成绩于考核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排序，按照各岗位招聘计划数1: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招考岗位进入面试的人数达不到1:3比例时，按照该岗位进入面试的实际人数进行面试。面试人员名单在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四）资格复审

学校将通过群发短信或电话形式，通知相关应聘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初审阶段填写的各类材料原件。资格复审不合格或弄虚作假者，取消面试资格。最终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在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五）面试

面试旨在测试应聘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主要采取试讲、答辩、结构化面谈等

形式进行。面试考官将根据岗位的专业分类，由相关专业专家和有关部门行政负责人组成。

面试安排将在学校网站（www.tj.us.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及格线为60分，面试成绩由去掉最高分、最低分后的评委打分的平均数确定，面试成绩现场公布。面试成绩低于及格线的不能进入下一环节。

总成绩计算方式为：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根据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照招聘岗位1:1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名单，并在学校公开招聘栏内发布。

（六）体检

学校统一组织体检，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05]1号），费用自理。

（七）考察

通过体检人员进入考察环节。学校将组织岗位实践考察，考察内容主要包括应聘者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并对应聘者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查。同时，由毕业学校或原单位提供思想品德和现实表现等相关材料。

（八）公示与聘用

学校将根据面试考核、体检和考察的结果，经学校领导班子集体研究，择优确定拟聘人员。拟聘人员信息公示的范围与招聘信息发布的范围一致，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

公示期满，对没有异议或者反映的问题不影响聘用的，由单位按照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对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映有严重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实并作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拟聘人员须按照学校要求时间（一般不超过3个月，特殊情况须经学校同意）完成报到手续，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学校与聘用人员签订就业协议书，并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合同期限一般为三年，职务晋升、奖惩、各类保险和工资待遇等按照国家、天津市和学校相关政策执行。

公开招聘各环节出现不合格、自动放弃等情况时，学校可根据实际需要按照成绩依次递补。

咨询电话：022-23012022，联系人：张老师

监督电话：022-23012748，联系人：曹老师

[附件下载](#)

天津体育学院公开招聘专职少数民族辅导员方案

2017-10-12 11:47

根据《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要求，结合学校人员需求实际情况，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职少数民族辅导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方案发布及岗位

公开招聘方案在学校公开招聘专栏（www.tjus.edu.cn）和天津市教育委员会（www.tjmec.gov.cn）门户网站对外发布。

招聘岗位计划表

辅导员	学历学位	岗位条件	联系方式	备注
1人	本科学历 学士学位及以上	专业不限；全日制普通高校毕 业生；少数民族；熟练掌握维 吾尔语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23012022	

二、招聘人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遵守宪法和法律；
2. 有较高政治素养；
3. 工作责任心强、善于沟通管理；
4. 少数民族，熟练掌握维吾尔语；
5.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和岗位所需要的专业或技能；
6. 具有良好的品行；
7.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二）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考：

1.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 正在接受立案审查的人员；

3. 在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作弊行为，在禁考期限内的人员；
4. 被辞退未满 5 年的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5. 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
6. 现役军人；
7. 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8. 报考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三、公开招聘程序

（一）报名与资格审核

报名时间：10 月 22 日上午 9：00 开始接受报名，11 月 23 日下午 5：00 结束（原则上报名时间不少于 30 天）。

报名方式：发送简历至 resume@tj.us.edu.cn。

报考人员要确保提交的报考申请材料真实、准确，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报考资格。对伪造、擅自涂改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后果由报考人自负。

学校根据报考人员递交的材料进行资格审核，通过资格审核进入面试考核人员名单在学校网站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二）面试考核

面试考核时间、地点等具体事宜及面试考核形式等见学校网站公开招聘专栏通知。

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及格线为 60 分，面试成绩低于及格线的不能进入下一环节。面试成绩即为总成绩，于面试考核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在学校网站公开招聘专栏发布。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照招聘岗位 1:1 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名单。

（三）体检与考察

进入体检环节的人员须按照学校统一要求进行体检。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05]1 号），费用自理。

通过体检人员进入考察环节。学校将组织岗位实践考察，考察内容主要包括应聘者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考察周期至少为 5 个工作日。同时，由

毕业学校或原单位提供思想品德和现实表现等相关材料。

（四）公示与聘用

根据面试考核、体检和考察的结果，经学校领导班子领导研究确定拟聘人员。拟聘人员信息公示的范围与招聘信息发布的范围一致，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

公示期满，对没有异议或者反映的问题不影响聘用的，按照规定程序办理聘用、备案手续；对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应有严重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实并作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公开招聘各环节出现不合格、自动放弃等情况时，学校可根据实际需要按照成绩依次递补。

咨询电话：022-23012022

监督电话：022-23012748

天津体育学院 2016 下半年招聘公告

2016-11-30 14:42

为满足我校补充工作人员的需要，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原人事部令 6 号）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津人社办发[2011]10 号）等有关规定，并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天津体育学院面向全国公开发布招聘专业技术岗位 11 个，其中教学科研岗 4 个，实验和辅导员岗 7 个。为确保招聘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一、天津体育学院简介

天津体育学院成立于 1958 年，是我国较早建立的体育院校之一。经过 50 多年的建设与发展，学院的办学层次和办学质量不断提高，办学规模也不断扩大，形成了以体育专业为主体，体育学与相近专业交叉的多学科、多层次教育体系。学校现有 16 个本科专业，社会体育、体育教育、舞蹈学三个专业先后入选教育部“特色专业建设点”，运动人体科学专业获批教育部“本科教学工程”地方高校第一批本科专业综合改革试点。学校 1979 年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是全国最早开展体育学研究生教育的院校之一，1986 年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2013 年 7 月，学校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正式批准为“博士学位授予单位”，体育学一级学科被批准为“博士学位授权学科”，形成了“本-硕-博”完整的人才培养体系。

二、总体要求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加强组织领导，严格招聘程序，通过公开报名、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岗位实践考察、公示等程序，确保应聘人员的基本素质。

三、招聘岗位及要求

（一）基本条件

1. 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
2. 热爱高等教育事业，具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和团队协作能力；
3. 身体健康，能适应岗位要求。

（二）招聘岗位具体要求

招聘部门	招聘岗位	人数	专业	学历学位	学位	其他
一系	田径教师	1	体育学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30 周岁以下，2015、2016 全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研究生学历要项目二级运动员以上；本科学田径项目国家级运动健将。

艺术系	体操教师	1	体育学	本科及以上	学士及以上	30周岁以下，2015、2016全日通高校毕业生。研究生学历要体操二级运动员以上；本科学竞技体操国家一级运动员。
艺术系	舞蹈理论教师	1	舞蹈学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35周岁以下，学术硕士，能够蹈相关课程理论教学。
社体系	社体专业教师	1	体育教育训练学	研究生	硕士及以上	30周岁以下，2015、2016全日通高校毕业生，熟练掌握攀岩拓展训练等户外运动相关课程与实践技能，具备一定的教学在省级以上的比赛中获得优异
传媒系	实验中心实验员	1	数字媒体艺术、动画相关专业	研究生	硕士	35周岁以下，2015、2016全日通高校毕业生，精通电视节目动画制作。
健康系	特教实验员	1	运动康复学、康复治疗学、运动人体科学	研究生	硕士	30周岁以下，2015、2016全日通高校毕业生，本科为运动康复或康复治疗学专业。
社体系	创业平台实验员	1	体育人文社会学	研究生	硕士	30周岁以下，2015、2016全日通高校毕业生，具备体育产业工作经历；熟悉政府公文写闻媒体报道及计算机办公技术
网管中心	实验员	1	计算机相关专业	研究生	硕士	30周岁以下，2015、2016全日通高校毕业生，男性，具有网实践经验。
学生处	辅导员（男）	1	管理学、教育学、体育学、思想政治教育	研究生	硕士	中共党员；30周岁以下；2015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在大或研究生学习期间担任过主要干部，获得过校级以上奖励或号；要求男性。
学生处	辅导员	2	管理学、教育学、体育学、思想政治教育	研究生	硕士	中共党员；30周岁以下；2015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在大或研究生学习期间担任过主要干部，获得过校级以上奖励或号。

四、招聘程序

(一) 信息发布：招聘信息发布于学校校园网 (<http://www.tj.us.edu.cn/>) 和天津市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 (<http://www.tj.hrss.gov.cn/>)。(不少于7个工作日)

(二) 报名方式: 登陆学校报名系统, 一人只能申报一个岗位。

(三) 报名时间: 拟定于12月中旬, 具体见学校校园网, 报名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四) 考试和考核

报考人数与招聘岗位应大于3:1, 达不到比例时相应减少招聘岗位数或取消该岗位。招考主要采用考核的方式, 包括笔试、面试(含试讲)等环节, 考核应聘者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技术课教师和实验教师笔试内容主要包括职业能力测验和专项技能(实际操作技能)考试, 分值分别占笔试成绩的40%和60%, 其它岗位笔试主要包括职业能力测验。笔试成绩在学校人事处网页(<http://rsc.tjus.edu.cn/>)发布。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排序, 按照各岗位招聘计划数1: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 招考岗位进入面试的人数达不到1:3比例时, 按照该岗位进入面试的实际人数进行面试。面试满分为100分, 及格分数线为60分, 不满及格线的考生不能进入考察阶段。

面试结束后, 以笔试、面试成绩各占50%的比例合成总成绩, 由高分到低分排序, 按岗位1:1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考察的人员名单。面试后结果在学校人事处网页(<http://rsc.tjus.edu.cn/>)发布。

(五) 体检考察

1. 按照招聘岗位(招聘岗位人数)等额确定参加体检人选, 并参加统一组织的体检, 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05]1号), 费用自理。

2. 根据体检结果, 确定考察人选后, 由学校组织岗位实践考察, 考察内容主要是应聘者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情况, 同时对应聘者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查。同时, 由毕业学校或原单位提供思想品德和现实表现等相关材料。

(六) 公示、聘用及待遇

根据考试、考核、体检、考察结果, 经院长办公会研究, 择优确定拟聘用人选, 并将拟聘用人员及拟聘岗位进行公示, 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 学校将拟聘用人选报上级部门审核备案。

拟聘人员须按照学校要求时间(一般不超过3个月, 特殊情况须经学校同意)完成报到手续, 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学校与聘用人员签订就业协议书, 并且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 合同期限一般为三年, 职务晋升、奖惩、各类保险和工资待遇等按照国家、天津市和学

校相关政策执行。

咨询电话（人事处）：022-23012514，联系人：张老师

监督电话（纪检）：022-23012748，联系人：曹老师

天津体育学院人事处

2016年11月